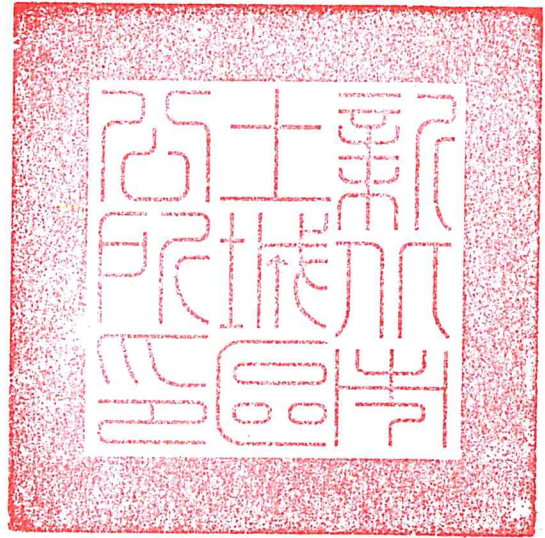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土城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土社字第1112458076號
附件：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本區市民陳清標君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0198***，設籍新北市土城區埤塘里4鄰和平路28號，新北市土城戶政事務所），於111年6月1日過世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後仍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1年6月2日新北社老字111104780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期間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國欽

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：

死亡證字：001859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

(一)姓名	陳清標	(二) ☒ 男 性別 ☐ 女	(三)	本國籍	☒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A101981158
				外國籍	☐ 護照號碼	
					☐ 居留證統一證號	
(四)戶籍地址	新省 縣土鄉鎮金村金街三段 弄4號之 北(市) 市城(市) 城(里) 城(路) 巷大					
(五)出生時間	民國 ☐ 前 ☒ 22年 12月 28日 時 分 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分)					
(六)死亡時間	民國 111年 06月 01日 11時 50分					
(七)死亡地點及場所	新省 縣三鄉鎮村街段 弄53號之 北(市) 市(市) 區 里路四巷橋 巷三					
	☐ 醫院 ☐ 診所 ☒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☐ 住居所 ☐ 其他					
(八)死亡方式	☒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之死亡) ☐ 意外死 ☐ 自殺 ☐ 他殺 ☐ 不詳					
(九)死亡者行職業	☐ 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			☐ 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
	/			/		
(十)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☐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☐ 懷孕中死亡 ☐ 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 ☒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1年內死亡 ☐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			
(十一)死亡原因：(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之身體狀況：如心臟衰竭、身體衰弱)				發病至死亡概略時間		
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：						
甲、攝護腺肥大併泌尿道感染						
先行原因：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						
乙、(甲之原因) 慢性缺血性心臟病						
丙、(乙之原因)						
丁、(丙之原因)						
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						
失眠症						
以上事實確認無訛特此證明						☐ 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
醫師姓名：林華富						
證書字號：006303						
醫院(診所)名稱：宏鴻診所						
開業執照字號：北府衛醫字第0000001336號						
醫療院所代碼：3531021630						
院所地址：新北市三重區長生里長生街67號						
中華民國 111年 06月 01日						

註：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，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，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
注意事項：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，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，以免逾期受罰。

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，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